

江苏凯伦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股份减持比例超过1% 暨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公告

持股5%以上的股东李忠人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江苏凯伦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6月18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0-067），公司董事、总经理、持股5%以上股东李忠人先生计划在减持公告发布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3,780,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2.21%）。

公司于2020年12月8日收到李忠人先生出具的《关于减持江苏凯伦建材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超过1%的告知函》和《股份减持计划完成的告知函》，截至该告知函出具之日，李忠人先生通过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的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3,776,000股，减持股份数量占目前公司股份总数的2.21%。李忠人先生本次减持股份总数未超过减持计划约定的股数，且上述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元)	减持股数 (股)	占总股本比例
李忠人	集中竞价交易	2020-07-15	43.89	590,000	0.3452%
	集中竞价交易	2020-08-31	63.20	10,000	0.0059%

	集中竞价交易	2020-09-04	64.777	77,700	0.0455%
	集中竞价交易	2020-09-07	67.713	91,000	0.0532%
	集中竞价交易	2020-09-08	64.161	18,500	0.0108%
	集中竞价交易	2020-09-09	64.401	88,800	0.0520%
	大宗交易	2020-12-07	35.29	2,900,000	1.6968%
	合计	-	-	3,776,000	2.2094%

二、 股份变动达到1%的具体情况

1. 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李忠人		
住所		广东省深圳市*****		
权益变动时间		2020年7月15日-2020年12月7日		
股票简称	凯伦股份	股票代码	300715	
变动类型(可多选)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份种类(A股、B股等)	减持股数(万股)		减持比例(%)	
A股	377.60		2.21	
合计	377.60		2.21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表决权让渡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请注明)		
3. 本次变动前后, 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合计持有股份	1,965.60	11.50	1,588.30	9.29
其中: 无限售条件股份	378.00	2.21	0.48	0.01
有限售条件股份	1,587.60	9.29	1,587.82	9.29

4. 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是<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input type="checkbox"/></p> <p>李忠人先生股份减持计划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先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18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0-067）。</p> <p>李忠人先生本次减持情况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减持数量在已披露减持计划范围内。李忠人先生严格履行了关于股份减持的承诺，不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形。本次减持计划履行完毕。</p>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购买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交易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5. 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6. 备查文件	
<p>1.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2. 相关书面承诺文件<input type="checkbox"/></p> <p>3. 律师的书面意见<input type="checkbox"/></p> <p>4.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input type="checkbox"/></p>	

三、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李忠人先生本次减持计划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先披露，本次减持数量在前期已披露的减持计划范围内，本次减持计划履行完毕。

3、李忠人先生不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

四、备查文件

- 1、《关于减持江苏凯伦建材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超过 1%的告知函》;
- 2、《股份减持计划完成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江苏凯伦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12 月 8 日